

关于开展第九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校内预选赛的通知

各学院、研究生院：

为进一步加快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持续激发我校师生创新创业热情，同时为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选拔、培育优秀创新创业项目，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2023年6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以及毕业五年以内的毕业生（2018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生）均可参赛。

二、参赛项目类型

（一）新工科类项目：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新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工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二）新医科类项目：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技术、生物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三）新农科类项目：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大数据、食品营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符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四）新文科类项目：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参赛项目团队应认真了解和把握“四新”发展要求，结合以上分类及项目实际，合理选择参赛项目类别。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四新”建设内涵和产业发展方向选择相应类型。

三、参赛方式与要求

（一）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 3~15 人以内（含团队负责人），须为实际参与项目的核心成员；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二）参赛项目只能在主赛道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中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备。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参加本届大赛；已获往届大赛省级金奖的项目不参加校赛和省赛，直接参加全省国赛资格赛；已获往届大赛省级银奖的项目不参加校赛，直接参加学校大赛训练营和省赛资格争夺赛。

（三）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

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参赛资格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四）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人情况、股权结构等材料。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已获投资（或收入）1000 万以上的参赛项目，在全国总决赛时需提交相应佐证材料。

（五）参赛项目须有前期工作积累，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具有较高的创新性或商业应用前景，如：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

四、赛道组别设置

大赛设置三个赛道：高教主赛道（含国际参赛项目）、“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和产业命题赛道，各赛道具体评审规则见附件 1。

（一）高教主赛道

根据参赛申报人所处学习阶段和所处创业阶段，项目分为本科生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和研究生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

并按照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设置参赛项目类型。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1. 本科生创意组

（1）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均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2. 本科生初创组

（1）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满 3 年（2020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注）。

（2）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学生（即 2018 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3，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51%。

3. 本科生成长组

（1）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年以上（2020 年 3 月 1 日前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即 2018 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4. 研究生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项目成员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5. 研究生初创组

(1) 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满 3 年（2020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学生（即 2018 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3,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51%。

6. 研究生成长组

(1) 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年以上(2020 年 3 月 1 日前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学生(即 2018 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活动方案与时间安排以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官方公布为准),在推进农业农村、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且符合大赛参赛要求的,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以下简称红旅赛道)。参赛项目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

1. 公益组

(1) 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积极弘扬公益精神,在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 and 实践。

(2) 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2.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2)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创业组

(1)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推动共同富裕。

(2)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学生须为法定代表人（企业法人代表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三）产业命题赛道

为加强产学研深度融合，深化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校企协同培育产业新领域、新市场，推动大学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大赛设置产业命题赛道。

1. 比赛形式

企业命题聚焦国家“十四五”规划战略新兴产业方向，围绕

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对应的产业和行业领域，基于企业发展真实需求进行申报，发布命题；参赛师生团队选择并针对命题提出符合要求的解决对策、方案（含商业模式，期间可与命题企业对接需求）。企业命题申报、发布时间和参赛团队参赛报名时间将另行通知。

2. 参赛方式

（1）每支参赛团队只能选择一题参加比赛，允许跨校组建、师生共同组建参赛团队（教师须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正式入职的高校教师），团队成员须为揭榜答题的实际核心成员。

（2）中国大陆和港澳台地区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同上）进行报名；国际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网址同上）进行报名。

六、赛程安排

（一）宣传动员（2022 年 9-10 月）

发布赛事通知，通过各种平台做好赛前组织动员。

（二）院赛推荐（2022 年 10-12 月）

1. 各学院结合专业优势和学科特点，按照比赛要求，做好重点团队的挖掘和培育，特别是优秀研究生项目、教师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乡村振兴项目的挖掘，动员合作企业参与发布命题（参加产业命题赛道）。每个学院推荐 0-10 个项目（有奖励指标的学院在此基础上增加名额，奖励指标详见附件 2）。

2.各单位在12月20日前，以文件包形式将以下材料发送邮箱 sicaucxcy@163.com（邮件以“xx学院第九届互联网+校赛推荐项目”命名）：

①推荐项目汇总表（附件3）和推荐项目申报材料：项目具体申报材料要求见附件4，包括商业计划书（大小<30M），含营业执照、专利复印件等证明材料；网评ppt（大小<20M）。

②历届获省银项目汇总表（附件5）：历届省赛银奖且有新进展的项目可直接参加校赛训练营和省赛资格争夺（不占学院指标）。

（三）校赛选拔与训练营集训（2023年1月-6月）

校赛组委会对参赛团队进行资格审查，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并择优推荐团队进入校赛和省赛备战营集训。

（四）省赛推荐：结合校赛排位情况和各学院网报基数（大创网）确定。同时，将根据各学院网报基数完成情况设置奖励名额。

七、奖励办法

（一）所有参赛团队均可在第二课堂成绩单根据相关规定加分，获奖团队加分参照第二课堂成绩单标准另算（19级和20、21、22级级分别按照对应标准执行）。

（二）校赛获奖团队颁发证书，国赛和省赛（主体赛）获奖团队参照《学生工作管理办法（校学发〔2022〕13号）》颁发证书和奖金：国赛级（A级）特等奖20000元/项、一等奖（或金奖）10000元/项、二等奖（或银奖）5000元/项、三等奖（或铜奖）2000元/项；省赛级（B级）一等奖（或金奖）2000元/项、二等

奖（或银奖）1000 元/项、三等奖（或铜奖）500 元/项。同一项目多重获奖的按最高级别标准奖励，不重复奖励。

（三）教师指导学生主赛道项目获奖，参照《四川农业大学教职工奖励办法》《四川农业大学教师工作业绩评分标准》奖励。大赛组委会对主赛道国赛获奖和省赛金奖团队指导教师单列奖金，其中国赛金奖 20000 元、银奖 10000 元、铜奖 5000 元、省级金奖 3000 元（按最高获奖级别奖励，不累加）。

（四）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大赛的奖励办法，获国赛得金、银、铜奖或者创新潜力奖的指导教师（排序第一），可按照四川省省级教学成果奖的评审程序牵头申报相应等级省级教学成果奖（以创新创业为主要内容），申报名额单列，将在评审中给予倾斜。

（五）获省赛金、银奖团队的指导教师可按照四川省教改项目立项程序牵头申报省级教改项目（以创新创业为主要内容），申报名额单列，同时该获奖项目亦可作为教改结题的重要成果。

（六）根据各学院组织及获奖情况设立 5 个优秀集体奖指标（按团体总积分排名评选）。其中，团体积分全校前五名颁发奖杯，并按照第一名 5000 元、第二名 4500 元、第三名 4000 元，第四名 3500 元、第五名 3000 元进行奖励。具体积分计算方式：国赛一等奖 230 分，二等奖 200 分，三等奖 180 分；省级一等奖 150 分，二等奖 120 分，三等奖 100 分；校级一等奖 70 分，二等奖 40 分，三等奖 20 分，优秀奖 10 分。同一作品得奖分数不累计，按所得最高奖励进行积分。若遇总积分相等，则以金奖数决定团体

总分名次，以此类推至铜奖。若获奖等级和个数完全相同，则名次并列；集体获奖项目积分分配计算如下：

项目人数	第一作者	第二作者	第三作者	第四及以上
二人项目	70%	30%	—	—
三人项目	60%	25%	15%	—
四人以上项目	50%	20%	平分剩余得分	

八、工作要求

1. 参赛团队在报名系统开放后须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进行网上报名（完成网报并审核通过方可加创新创业参赛二课基础分），报名系统开放时间另行通知。

2. 为做好第九届“互联网+”大赛项目征集和选拔的工作，征集到更多高水平的项目，请各单位全力做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宣传动员和组织工作，发动在校本科生、研究生（硕士、博士）和毕业生（毕业5年内校友）组团参赛，为参赛团队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并按目标任务做好项目报送。

3. 各学院要深度挖掘具有竞争力和有市场前景的项目参赛，如从国内外知名赛事的获奖项目（历届创青春获奖项目、挑战杯

可转创业项目、互联网+未获国赛银奖以上项目等均可参赛）、社会实践项目、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研究生和本科生学科竞赛和创新创业竞赛等项目。

4. 学院和有关单位要认真做好大赛全程的宣传工作，注重运用各种新媒体手段和新闻平台在学生中营造浓厚的创新创业的校园文化氛围，不断提升赛事的影响力与品牌传播力。

5. 鼓励教师将科技成果产业化，带领学生参加红旅赛道和产业命题赛道。

九、其他

如国赛通知正式下发后，对赛道、参赛要求等方面有新要求或规定，将第一时间通知。

附件：

1. 第九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赛项目评审规则
2. 各学院推荐校赛奖励名额
3. 第九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赛推项目汇总表
4. 项目申报材料要求
5. 第九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历届项目汇总表

四川农业大学“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



2022年10月11日

附件 1

第九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赛项目评审规则

一、高教主赛道项目评审要点：创意组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教育维度	1. 项目应弘扬正确的价值观，体现家国情怀，恪守伦理规范，有助于培育创新创业精神。 2. 项目符合将专业知识与商业知识有效结合并转化为商业价值或社会价值的创新创业基本过程和基本逻辑，展现创新创业教育对创业者基本素养和认知的塑造力。 3. 体现团队对创新创业所需知识（专业知识、商业知识、行业知识等）与技能（计划、组织、领导、控制、创新等）的娴熟掌握与应用，展现创新创业教育提升创业者综合能力的效力。 4. 项目充分体现团队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和高级思维；体现项目成长对团队成员创新创业精神、意识、能力的锻炼和提升作用。 5. 项目能充分体现院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体现院校在项目的培育、孵化等方面的支持情况；体现多学科交叉、专创融合、产学研协同创新、产教融合等模式在项目的产生与执行中的重要作用。	30
创新维度	1. 项目遵循从创意到研发、试制、生产、进入市场的创新一般过程，进而实现从创意向实践、从基础研究向应用研发的跨越。 2. 团队能够基于学科专业知识并运用各类创新的理念和范式，解决社会和市场的实际需求。 3. 项目能够从产品创新、工艺流程创新、服务创新、商业模式创新等方面着手开展创新创业实践，并产生一定数量和质量创新成果以体现团队的创新力。	20

团队维度	1. 团队的组成原则与过程是否科学合理；团队是否具有支撑项目成长的知识、技术和经验；是否有明确的使命愿景。 2. 团队的组织构架、人员配置、分工协作、能力结构、专业结构、合作机制、激励制度等的合理性情况。 3. 团队与项目关系的真实性、紧密性情况；对项目的各项投入情况；创立创业企业的可能性情况。 4. 支撑项目发展的合作伙伴等外部资源的使用以及与项目关系的情况。	20
商业维度	1. 充分了解所在产业（行业）的产业规模、增长速度、竞争格局、产业趋势、产业政策等情况，形成完备、深刻的产业认知。 2. 项目具有明确的目标市场定位，对目标市场的特征、需求等情况有清晰的了解，并据此制定合理的营销、运营、财务等计划，设计出完整、创新、可行的商业模式，展现团队商业思维。 3. 项目落地执行情况；项目对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产业转型升级的情况；已有盈利能力或盈利潜力情况。	20
社会价值维度	1. 项目直接提供就业岗位的数量和质量。 2. 项目间接带动就业的能力和规模。 3. 项目对社会文明、生态文明、民生福祉等方面的积极推动作用。	10

二、高教主赛道项目评审要点：初创组、成长组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教育维度	1. 项目应弘扬正确的价值观，体现家国情怀，恪守伦理规范，有助于培育创新创业精神。 2. 项目符合将专业知识与商业知识有效结合并转化为商业价值或社会价值的创新创业基本过程和基本逻辑，展现创新创业教育对创业者基本素养和认知的塑造力。 3. 体现团队对创新创业所需知识（专业知识、商业知识、行业知识等）与技能（计划、组织、领导、控制、创新等）的娴熟掌握与应用，展现创新创业教育提升创业者综合能力的效力。 4. 项目充分体现团队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和高级思维；体现项目成长对团队成员创新创业精神、意识、能力的锻炼和提升作用。 5. 项目能充分体现院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体现院校在项目的培育、孵化等方面的支持情况；体现多学科交叉、专创融合、产学研协同创新、产教融合等模式在项目的产生与执行中的重要作用。	20
商业维度	1. 充分掌握所在产业（行业）的产业规模、增长速度、竞争格局、产业趋势、产业政策等情况；具有明确的目标市场定位，充分掌握目标市场的特征、需求等情况；具有完整、创新、可行的商业模式。 2. 经营绩效方面，重点考察项目存续时间、营业收入（合同订单）现状、企业利润、持续盈利能力、市场份额、客户（用户）情况、税收上缴、投入与产出比等情况。 3. 经营管理方面，是否有清晰的企业发展目标；是否有完备的研发、生产、运营、营销等制度和体系；是否采用先进、科学的管理方法，以确保企业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4. 成长性方面，是否有清晰、有效、全方位的企业发展战略，并拥有可靠的内外部资源（人才、资金、技术等方面）实现企业战略，以建立企业的持续竞争优势。 5. 现金流及融资方面，关注项目融资情况、获取资金渠道情况、企业经营的现金流情况、融资需求及资金使用情况是否合理。 6. 项目对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产业转型升级的情况。	30

团队维度	1. 团队的组成原则与过程是否科学合理；团队是否具有独特的支撑项目成长的知识、技能、经验以及成熟的外部资源网络；是否有明确的使命愿景。 2. 公司是否具有合理的组织构架、清晰的指挥链、科学的决策机制；是否有合理的岗位设置、分工协作、专业能力结构；是否有良好的内部沟通机制；是否有合理的股权结构、激励制度等。 3. 团队对项目的各项投入情况及团队成员的稳定性情况。 4. 支撑公司发展的合作伙伴等外部资源的使用以及与公司关系的情况。	20
创新维度	1. 项目遵循从创意到研发、试制、生产、进入市场的创新一般过程，进而实现从创意向实践、从基础研究向应用研发的跨越。 2. 团队能够基于专业知识并运用各类创新的理念和范式，解决社会和市场的实际需求。 3. 项目能够从产品创新、工艺流程创新、服务创新、商业模式创新等方面着手开展创新实践，产生一定数量和质量 的创新成果，获得相应的市场回报。 4. 项目能够从创新战略、创新流程、创新组织、创新制度与文化等方面进行设计协同，对创新进行有效管理，进而保持公司的竞争力。	20
社会价值维度	1. 项目直接提供就业岗位的数量和质量。 2. 项目间接带动就业的能力和规模。 3. 项目对社会文明、生态文明、民生福祉等方面的积极推动作用。	10

三、“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项目评审要点：公益组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教育维度	1. 项目应弘扬正确的价值观，体现家国情怀，恪守伦理规范，有助于培育创新创业精神。 2. 项目体现团队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遵循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基本规律，将所学专业知识、技能和方法应用于解决各类社会问题，展现创新创业教育对创业者基本素养和认知的塑造力和提升创业者综合能力的效力。 3. 项目充分体现团队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和高级思维；体现项目成长对团队成员创新创业精神、意识、能力的锻炼和提升作用。 4. 项目能充分体现院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项目充分体现专业教育、思政教育、创新创业教育的有机融合；体现院校在项目的培育、孵化等方面的支持情况。	30
公益维度	1. 项目是否以社会价值为导向，以谋求公共利益为目的，以解决社会问题为使命，不以营利为目标，有一定的公益成果。 2. 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追求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10
团队维度	1. 团队的组成原则与过程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具有从事公益创业所需的知识、技术和经验；是否有明确的使命愿景。 2. 团队内部的组织构架、人员配置、分工协作、能力结构、专业结构、激励制度的合理性情况；团队外部服务支撑体系完备（如志愿者团队等）、具有一定规模、实施有效管理使其发挥重要作用的情况。 3. 团队与项目关系的真实性、紧密性情况；团队对项目的各项投入情况；团队的延续性或接替性情况。 4. 支撑项目发展的合作伙伴等外部资源的使用以及与项目关系的情况。	20
发展维度	1. 项目通过吸纳捐赠、获取政府资助、自营收等方式确保持续生存能力情况。 2. 团队基于一定的产品、服务、模式，通过高效管理、资源整合、活动策划等运营手段，确保项目有影响力与实效性。 3. 项目对促进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等方面的效果。 4. 项目的模式可复制、可推广、具有示范效应。 5. 项目对带动大学生到农村、城乡社区从事社会服务就业创业的情况。	20

创新维度	1. 团队能够基于科学严谨的创新过程，遵循创新规律，运用各类创新的理念和范式，解决社会实际需求。 2. 项目能够从产品创新、服务创新等方面着手开展公益创业实践，并产生一定数量和质量创新成果。 3. 鼓励将高校科研成果运用到公益创业中，以解决相应的社会问题。	20
必要条件	参加由学校、省市或全国组织的“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附件 2

第九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各学院推荐校赛奖励名额

校区	学院	优秀组织奖励	上届获奖奖励	合计奖励指标
雅安校区	理学院	—	—	—
	生命科技学院	—	—	—
	机电学院	2	—	2
	食品学院	2	1	3
	信息工程学院	—	1	1
	水利水电学院	—	—	—
	人文学院	—	—	—
	法学院	—	—	—
	体育学院	—	—	—
	艺术与传媒学院	—	—	—
成都校区	农学院	—	1	1
	动物科技学院	—	—	—
	草业科技学院	—	1	1
	动物医学院	2	1	3
	林学院	—	—	—
	园艺学院	2	1	3
	风景园林学院	—	—	—
	资源学院	—	1	1
	环境学院	—	—	—
	经济学院	—	—	—
	管理学院	2	1	3
都江堰校区	建筑与城乡规划学院	—	—	—
	土木工程学院	—	1	1
	商旅学院	—	—	—
合计		10	9	19

各学院推荐 0-10 件作品，获评 2022 年创新创业大赛校级优秀集体奖的单位可额外增补 2 个指标，获第八届“互联网+”省金或入围国赛的奖励 1 个指标。

附件 3

第九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赛拟推项目汇总表

序号	学院	项目名称	负责人	学号	联系方式	指导教师	工号	项目成员 最高学历	赛道	项目 组别	项目概述 (300 字以内)	论文/专 利名称	负责人论文/ 专利排名	是否工 商注册	备注

备注：表格以 Excel 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表中，**项目组别**请从一下几个组别中选择，主赛道：本科生创意组、本科生初创组、本科生成长组、研究生创意组、研究生初创组、研究生成长组，红旅赛道：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是否工商注册**请从以下几个类型中选择：未注册、已注册-未满 3 年、已注册-3 年。

附件 4

项目申报材料要求

1. 项目申报材料为项目商业计划书（PDF 格式、<30M），PPT（20 页以内、PDF 格式、<30M）。

2. 其他相关证明材料需扫描在同一 PDF 文档上传。

3. 项目商业计划书及项目介绍 PPT 建议需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1）封面（名称+定位）：要有公司名称或项目名称、品牌名称、统一标识或 LOGO，标题也可以是高度概括的远景或定位，含有参赛赛道、组别信息和团队信息。

（2）市场价值：要体现市场价值或社会价值，要有市场渗透率、国际趋势和主要面对的市场受众人群、有没有相关政策与地方落地的细则等方面的展示，建议使用饼状图或高度概括的语言或数字。

（3）市场需求与痛点：市场现象，市场需求，解决方法，有效解决痛点问题，重申定位、引出产品等。

（4）产品或服务：承接定位，展示产品形态或载体，引出用户使用场景，展示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或使用流程；展示产品的核心技术和项目支撑；产品的研发地位、历程与项目进展。图文展示，尽量用较少的文字进行描述。

（5）优势分析与竞争分析：通过比较实验室阶段或调研阶段某些指标的差异，进行优势分析；与相关企业或相关产品进行产品或竞争分析，产品或竞争分析的指标与数据一定要清晰可见，并用高度总结与提炼的特色词汇展示 3-4 个核心竞争优势。

(6) 商业模式：展示核心盈利模式，现阶段实现赢利的 1-2 个点，产业链上下游以及与客户之间的关系。

(7) 团队介绍：介绍团队成员在团队或公司的主要职责，擅长的领域及技能，有成功创业或融资的经验需重点提出，可展示团队成员曾任职的公司或创造的成绩，顾问及专家团队重点介绍科研和指导实力，图片使用真实图像，有商务职业照更佳。

(8) 营销策略：展示最适合的营销方式，包含线上线下等主要的营销方式，通过案例的形式进行展示，同时多放有实际效果的团队营销的实景图片；若有未来将实行的营销策略，也可举例描述展示。

(9) 市场验证效果（成绩）：用户访问量、注册量、销售额、复购率等数据情况展示，若缺失实际数据，需列出调研样本、方式及反应出来的结果；合作品牌、企业、融资情况、媒体曝光、所获奖项专利等都属于有价值的成果，可以以公司或团队成长轨迹或阶段为数据节点进行 4-5 个核心数据的增长情况进行介绍或展示。

(10) 财务与融资计划：财务状况简洁明了，包括成本、收入、利润、净利润；介绍融资阶段、资金用途等；用饼状图或较少的文字呈现。

(11) 未来发展计划：写清时间线、未来发展情况、发展指标与数据，目标内容以概念化的数据为向导，发展成熟的企业可做 3-5 年规划，纯互联网及创意阶段的项目请做 1-2 年以内的规划。

(12) 封底：可以是一句关于项目的标语，附公司 LOGO 或图片，但需简洁美观且易记。

附件 5

第九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历届项目汇总表

序号	学院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指导教师	项目成员	历届获奖信息	项目进展情况介绍（300 字以内）

备注：表格以 Excel 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